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整

地點：桃園市蘆竹區坑口里大有街 33 號（柏承科技員工餐廳）

出席：出席股數 79,161,734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 129,964,450 股之 60.91%），已達法定開會股數，宣佈開會。

出席人員：李齊良董事長、趙永毅董事、洪宗義董事、黃俊育董事、甘錦地監察人、蕭金木會計師及廖信憲律師

主席：李齊良董事長



記錄：曾淑姿



主席致詞：(略)

壹、討論事項一

案由：討論修訂【公司章程】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配合公司法增訂第 235 條之 1 並修正第 235 條及第 240 條規定及依經濟部 104 年 06 月 11 日經商字第 10402413890 號函及 104 年 10 月 15 日經商字第 10402427800 號函辦理，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二、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詳請參閱附錄。

三、謹 提請股東會公決。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貳、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敬請 鑑察。（詳請參閱附錄）

二、監察人審查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 鑑察。（詳請參閱附錄）

三、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報告，敬請 鑑察。（詳請參閱 105 年議事手冊第 4 頁）

四、本公司【庫藏股】情形報告，敬請 鑑察。（詳請參閱 105 年議事手冊第 32 頁）

參、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由：承認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蕭金木、張祚誠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上述表冊及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業經董事會通過，並送請監察人審查竣事。

二、前項財務報表請參閱附錄。

三、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錄。

四、謹 提請股東會公決。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承認一〇四年度虧損撥補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稅後虧損為新台幣 416,007,171 元，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168,685,788 元、精算損益本期變動數 (1,725,750) 元後，合計待彌補虧損為新台幣 249,047,133 元，擬依公司法第 239 條規定全數以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二、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虧損撥補表內容如下：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虧損撥補表
一〇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期初未分配盈餘	168,685,788	
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1,725,750)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166,960,038	
104 年度稅後淨損	(416,007,171)	
待彌補虧損	(249,047,133)	
彌補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249,047,133	
期末未分配盈餘	0	

註：本公司另以股票溢價之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新台幣 38,989,335 元整（現金股利 0.3 元）。

三、謹 提請股東會公決。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肆、討論事項二

第一案

案由：討論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四年度擬將股票溢價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分派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38,989,335 元整，每股現金股利 0.3 元。

二、本年度發放現金股利元以下捨去，且餘現金股利金額，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辦理。俟股東會通過，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分派之。

三、以上配息比率，皆依本公司目前流通在外股數 129,964,450 股（扣除買回庫藏股股數

3,100,000 股) 計算, 惟本公司俟後因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買回庫藏股或轉讓庫藏股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 配息比率因而發生變動者, 俟發行在外流通股數確定後, 授權董事會決議並公告之。

四、謹 提請股東會公決。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討論修訂【背書保證作業辦法】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為配合業務之需要, 修訂【背書保證作業辦法】。

二、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規定, 公開發行公司及其子公司訂定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 達該公開發行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以上者, 應於股東會說明其必要性及合理性。本公司及子公司均依主管機關之規定訂定及辦理相關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對轉投資之子公司, 因業務需要而擔任背書保證。今為配合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業務需要, 並兼顧股東權益, 擬訂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背書保證之總額以本公司淨值為限。

三、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 詳請參閱附錄。

四、謹 提請股東會公決。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案由：討論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 104 年 08 月 10 日臺證上一字第 1041803550 號函規定, 修訂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二、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 詳請參閱附錄。

三、謹 提請股東會公決。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伍、選舉事項

案由：改選董事、監察人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現任董事、監察人任期將於 105 年 12 月 17 日屆滿。惟為配合一〇五年股東常會召開, 提前於本次股東常會中全面改選, 現任董事、監察人同意於本次股東常會完成後, 即行解任。

二、本公司章程設董事 5~7 人、監察人 3~5 人, 任期均為三年, 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依法選任之, 連選得連任; 本次擬選舉董事七人 (含獨立董事 2 人) 及監察人三人, 任期自民國 105 年 06 月 22 日至 108 年 06 月 21 日止。

選舉結果：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當選名單如下：

董事（含獨立董事）		
戶號或身份證字號	姓名	當選權數
1	李齊良	82,133,288
2	李齊明	79,419,817
3	趙永毅	78,509,219
9	洪宗義	78,380,146
27101	黃俊育	77,530,627
F125679xxx	陳奕良	75,590,296
H220490xxx	田應蒨	75,548,085
監察人		
戶號或身份證字號	姓名	當選權數
371	甘錦地	77,945,602
6	賴榮祥	77,849,602
17	李學瑜	77,495,602

陸、討論事項三

案由：討論解除本屆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之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本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本公司本屆當選之董事（任期自 105 年 06 月 22 日至 108 年 06 月 21 日止）如因其現有職務及事業屬於本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在不損及公司利益下，擬請股東會解除本屆董事及代表人之競業禁止限制。

三、董事兼職情形說明如下：

董事	兼職情形
李齊良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齊明	柏承電子（惠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趙永毅	柏承電子（惠陽）有限公司 董事
洪宗義	柏承電子（惠陽）有限公司 董事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柒、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上午九時三十分）。

附錄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3710 號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蕭金木

會計師

張祚誠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5013968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2 4 日

柏承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11,829	5	\$ 51,142	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六(二)及十二(三)				
	金融資產—流動		143	-	165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14,593	1	19,749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233,914	9	252,604	8
1200	其他應收款		2,484	-	4,015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52,971	6	102,786	3
130X	存貨	六(四)	38,920	2	43,820	2
1410	預付款項		5,414	-	4,395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五)	-	-	128,812	4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560,268</u>	<u>23</u>	<u>607,488</u>	<u>20</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1,623,925	66	2,179,974	7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272,277	11	289,509	9
1780	無形資產		1,079	-	1,32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八)	4,430	-	4,533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028	-	5,49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904,739</u>	<u>77</u>	<u>2,480,833</u>	<u>80</u>
1XXX	資產總計		<u>\$ 2,465,007</u>	<u>100</u>	<u>\$ 3,088,321</u>	<u>100</u>

(續次頁)

柏承精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	\$	304,000	13	\$	224,000	7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九)		-	-		149,955	5
2150	應付票據			5,375	-		10,426	-
2170	應付帳款			93,146	4		110,411	4
2200	其他應付款			105,032	4		99,867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762	-		15,577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133	-		4,99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516,448</u>	<u>21</u>		<u>615,226</u>	<u>20</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八)		-	-		46,605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		10,188	-		9,01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0,188</u>	<u>-</u>		<u>55,620</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526,636</u>	<u>21</u>		<u>670,846</u>	<u>22</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一)		1,330,645	54		1,330,645	43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二)		291,738	12		304,954	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三)		324,914	13		323,554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57,505	6		157,505	5
3350	(待彌補虧損)/未分配盈餘	六(十八)	(249,047)	(10)	(196,478)	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11,577	5		114,850	4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一)	(28,961)	(1)	(10,511)	-
3XXX	權益總計			<u>1,938,371</u>	<u>79</u>		<u>2,417,475</u>	<u>78</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2,465,007</u>	<u>100</u>	\$	<u>3,088,321</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齊良



經理人：李齊明



會計主管：洪玉芬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830,481	100	\$ 873,40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六)	(658,239)	(79)	(683,202)	(78)		
5900 營業毛利		172,242	21	190,199	22		
營業費用	六(十六)(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36,716)	(5)	(35,261)	(4)		
6200 管理費用		(44,081)	(5)	(42,262)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0,797)	(10)	(77,523)	(9)		
6900 營業利益		91,445	11	112,676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四)	26,655	3	32,138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五)	(3,247)	-	11,641	1		
7050 財務成本		(4,900)	(1)	(4,149)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552,776)	(66)	(135,032)	(1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34,268)	(64)	(95,402)	(11)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442,823)	(53)	17,274	2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十八)	26,817	3	(3,678)	(1)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淨利		(416,006)	(50)	13,596	1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416,006)	(50)	\$ 13,596	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	(\$ 2,079)	-	(\$ 72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八)	353	-	123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726)	-	(603)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273)	(1)	85,426	10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3,273)	(1)	85,426	1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4,999)	(1)	\$ 84,823	10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21,005)	(51)	\$ 98,419	11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六(十九)						
9750 本期淨(損)利		(\$ 3.16)		\$ 0.10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六(十九)						
9850 本期淨(損)利		(\$ 3.16)		\$ 0.1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齊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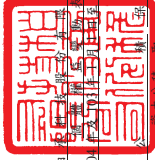
經理人：李齊明



會計主管：洪玉芬



單位：新台幣仟元



柏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資	本	留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資本公積一發 行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一庫 藏股票交易	資本公積一收 得或處分子公 司應獲派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特 種盈餘)							
103 年度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2,792	\$ 1,342,905	\$ 801	\$ 2,367	\$ 323,554	\$ 248,836	\$ 198,606	\$ 29,424	\$ 8,253	\$ 2,441,032				
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	(91,331)	91,331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106,452)	-	-	(106,452)	-	-	-	(106,452)
六(十一) 購入庫藏股	-	-	-	-	-	-	-	-	-	(15,524)	(15,524)	-	-	(15,524)
六(十一)(二) 註銷庫藏股	-	(12,260)	(2,765)	1,759	-	-	-	-	-	13,266	-	-	-	-
本期淨利	-	-	-	-	-	-	13,596	-	-	-	-	-	-	13,596
六(十八)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603)	85,426	-	-	-	-	-	84,823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00,027	\$ 1,330,645	\$ 2,560	\$ 2,367	\$ 323,554	\$ 157,505	\$ 196,478	\$ 114,850	\$ 10,511	\$ 2,417,475				
104 年度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0,027	\$ 1,330,645	\$ 2,560	\$ 2,367	\$ 323,554	\$ 157,505	\$ 196,478	\$ 114,850	\$ 10,511	\$ 2,417,475				
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三) 按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360	-	(1,360)	-	-	(26,433)	-	-	-	(26,433)
現金股利	-	-	-	-	-	-	(26,433)	-	-	-	-	-	-	(26,433)
六(十二)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	(13,216)	-	-	-	-	-	-	-	-	-	-	-	(13,216)
六(十一) 購入庫藏股	-	-	-	-	-	-	-	-	-	(18,450)	(18,450)	-	-	(18,450)
本期淨損	-	-	-	-	-	-	(416,006)	-	-	(416,006)	-	-	-	(416,006)
六(十八)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726)	(3,273)	-	(4,999)	-	-	-	(4,999)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86,811	\$ 1,330,645	\$ 2,560	\$ 2,367	\$ 324,914	\$ 157,505	\$ 249,047	\$ 111,577	\$ 28,961	\$ 1,938,37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貴良



經理人：李貴明



會計主管：洪玉芬

柏承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442,823)	\$ 17,274
調整項目			
收收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十六)	42,402	37,585
各項攤提	六(十六)	3,588	3,6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六(二)(十五)		
利息費用		22	(90)
利息收入		4,900	4,14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	六(十四)	(6,725)	(7,44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六)	552,776	135,03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六(十五)		(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69
應收票據		5,156	(1,731)
應收帳款		18,690	(10,368)
其他應收款		1,484	1,65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8)	(291)
存貨		4,900	(460)
預付款項		(1,019)	(8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5,051)	(2,498)
應付帳款		(17,265)	5,190
其他應付款		6,654	850
其他流動負債		(1,857)	52
應計退休金負債		(906)	(76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4,798	180,918
收取之利息		6,771	7,844
支付之利息		(4,930)	(4,091)
支付之所得稅		(28,844)	(24,78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7,795	159,88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	(1,58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	(26,629)	(62,83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49
存出保證金增加		(3)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50,359)	(3,517)
無形資產增加		(418)	(85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128,812	(22,37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57)	(4,43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0,946	(95,55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80,000	19,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149,955)	(23)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三)	(39,649)	(106,452)
購入庫藏股票	六(十一)	(18,450)	(15,52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8,054)	(102,99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0,687	(38,66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1,142	89,81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1,829	\$ 51,14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齊良



經理人：李齊明



會計主管：洪玉芬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自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齊良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2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3711 號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蕭金木

會計師

張祚誠

蕭金木
張祚誠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5013968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2 4 日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66,831	6	\$ 199,885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及十二(三)					
	融資產—流動		143	-	165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17,797	1	32,602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017,508	22	1,185,481	22	
1200	其他應收款		54,396	1	53,238	1	
130X	存貨	六(四)	233,896	5	280,253	5	
1410	預付款項		8,547	-	9,502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五)及八	419,959	9	725,307	14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019,077</u>	<u>44</u>	<u>2,486,433</u>	<u>47</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45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2,446,964	54	2,700,225	52	
1780	無形資產		1,079	-	1,32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18,538	-	13,015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八)及八	76,428	2	53,193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553,054</u>	<u>56</u>	<u>2,767,756</u>	<u>53</u>	
1XXX	資產總計		<u>\$ 4,572,131</u>	<u>100</u>	<u>\$ 5,254,189</u>	<u>100</u>	

(續次頁)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1,148,418	25	\$ 1,026,232	20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	-	-	149,955	3	
2150	應付票據		36,832	1	146,482	3	
2170	應付帳款		451,971	10	516,264	10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482,886	11	421,751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16,423	-	25,627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二)(十三)	244,975	5	158,681	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381,505</u>	<u>52</u>	<u>2,444,992</u>	<u>4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	204,732	5	331,078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	-	46,605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三)(十四)	46,569	1	12,57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51,301</u>	<u>6</u>	<u>390,262</u>	<u>7</u>	
2XXX	負債總計		<u>2,632,806</u>	<u>58</u>	<u>2,835,254</u>	<u>54</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1,330,645	29	1,330,645	25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291,738	6	304,954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24,914	7	323,554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57,505	4	157,505	3	
3350	(待彌補虧損)未分配盈餘	六(十七)(二十二)	(249,047)	(5)	196,478	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11,577	2	114,850	2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五)	(28,961)	(1)	(10,511)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938,371</u>	<u>42</u>	<u>2,417,475</u>	<u>46</u>	
36XX	非控制權益		<u>954</u>	<u>-</u>	<u>1,460</u>	<u>-</u>	
3XXX	權益總計		<u>1,939,325</u>	<u>42</u>	<u>2,418,935</u>	<u>46</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4,572,131</u>	<u>100</u>	<u>\$ 5,254,189</u>	<u>10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蕭金木、張祚誠會計師民國105年3月24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齊良



經理人：李齊明



會計主管：洪玉芬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2,529,400	100	\$ 3,103,90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	(2,480,235)	(98)	(2,723,843)	(88)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9,165	2	380,064	12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109,306)	(4)	(146,139)	(4)
6200 管理費用		(215,762)	(9)	(156,120)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0,281)	(5)	(93,583)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35,349)	(18)	(395,842)	(12)
6900 營業損失		(386,184)	(16)	(15,778)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72,322	3	93,352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73,636)	(3)	224	-
7050 財務成本		(51,748)	(2)	(51,361)	(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468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1,594)	(2)	42,215	1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437,778)	(18)	26,437	1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二)	21,275	1	(12,988)	(1)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416,503)	(17)	\$ 13,449	-

(續 次 頁)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2,079)	-	(\$ 72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六(二十二)					
	所得稅		353	-	123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總額		(1,726)	-	(603)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282)	-	85,479	3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3,282)	-	85,479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008)	-	\$ 84,876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21,511)	(17)	\$ 98,325	3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16,006)	(17)	\$ 13,596	-	
8620	非控制權益		(497)	-	(147)	-	
			(\$ 416,503)	(17)	\$ 13,449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21,005)	(17)	\$ 98,419	3	
8720	非控制權益		(506)	-	(94)	-	
			(\$ 421,511)	(17)	\$ 98,325	3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9750	本期淨(損)利	六(二十三)	(\$ 3.16)		\$ 0.10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9850	本期淨(損)利	六(二十三)	(\$ 3.16)		\$ 0.1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蕭金木、張祚誠會計師民國105年3月24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齊良



經理人：李齊明



會計主管：洪玉芬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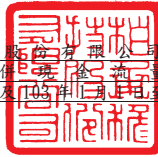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損)淨利		(\$ 437,778)	\$ 26,43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二十)	348,857	365,936
各項攤提	六(二十)	4,486	3,906
呆帳費用	六(三)	36,389	4,3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 淨損失(利益)	六(二)(十九)	22	(90)
利息費用		51,748	51,361
利息收入	六(十八)	(18,289)	(19,17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利益份額		(1,468)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九)	21,870	1,14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六(十九)	802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六(十九)	7,577	-
租金費用	六(八)	1,258	1,22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	69
應收票據		14,805	(14,092)
應收帳款		137,415	(65,283)
其他應收款		(1,376)	(3,147)
存貨		46,357	(7,987)
預付款項		955	60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09,650)	116,807
應付帳款		(64,293)	(19,879)
其他應付款		55,429	53,011
預收款項		(315)	998
應計退休金負債		(906)	(76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3,895	495,446
收取之利息		18,507	16,384
支付之利息		(53,743)	(53,138)
支付之所得稅		(39,375)	(44,74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284	413,943

(續次頁)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9,390)	\$	-
處份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493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四)	(132,209)	(156,05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473		17,181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3,982)		253
電腦軟體成本增加		(418)	(855)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49,868	(160,244)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55,480		14,369
未攤銷費用增加		(1,831)	(4,16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9,484	(289,50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22,186	(143,265)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49,955)	(23)
舉借長期借款			104,510		317,329
償還長期借款		(186,388)	(376,239)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4,520	(3,183)
應付租賃款		(9,983)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五)	(39,649)	(106,452)
購入庫藏股	六(十五)	(18,450)	(15,52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3,209)	(327,35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1,387	(17,24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6,946	(220,16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9,885		420,05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66,831	\$	199,885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蕭金木、張祚誠會計師民國105年3月24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齊良



經理人：李齊明



會計主管：洪玉芬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830,481 仟元，比 103 年度減少新台幣 42,920 仟元，毛利率為 21%，銷貨毛利為新台幣 172,242 仟元，較去年減少新台幣 17,957 仟元，營業利益則為新台幣 91,445 仟元。但因海外投資虧損為新台幣 552,776 仟元，故本年度稅後虧損共新台幣 416,006 仟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一〇四年度未公佈財務預測。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財務結構分析	負債佔資產比率	21.36	21.72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711.91	835.03	
償債結構分析	流動比率	108.48	98.74	
	速動比率	99.90	90.91	
獲利能力分析	資產報酬率	(14.84)	0.55	
	股東權益報酬率	(19.10)	0.56	
	估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6.87	8.47
		稅前純益	(33.28)	1.30
	純益率	(50.09)	1.56	
每股盈餘(元)	(3.16)	0.10		

(四)研究發展狀況

近年前端市場需求快速，從傳統 PCB 進階到一二階 HDI，再到目前任意層，研發實為製程能力擴展之必要投資，製程設計在於如何找到最佳製程，縮短流程自然可以降低成本，減少不良風險，以求得最大獲利，本公司印刷電路板為接單式生產，利基產品為高階樣品板，其訂單件數多，難度複雜，每筆訂單數量少、交期短，故對廠商之生產彈性及製程規劃能力要求較高，本公司競爭優勢即在於製程規劃技術研究發展，近年來因市場需求、任意層、高密度、細線路及高品質之印刷電路板製造能力與良率，陸續的引進高階設備，如更新雷射曝光機、新增文字噴墨機、填孔電鍍線、四線式飛針測試機及 AVI 光學檢查機，並持續購置設備，今年為擴大客源將引進 Probe Card 專用小壓機、高縱橫比電鍍線、CCD 鑽孔機及 3D 量測機，以利擴大營業額，並有效提生升毛利。

二、一〇五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1.業務開發：

除了原有的持續開發客戶計劃之外，另將高縱橫比晶圓測試板列為重點開發規劃。另期望本年度於新增設備陸續到位之後，高階測試板的生產良率、品質及交期能在第三季前達到穩定狀態，並預計於第三季開始全力衝刺高階測試板訂單，為公司創造更好的業績以及最大獲利。

2.生產技術及效率提昇：

由於印刷電路板製程多達一二十個環節，本公司自 88 年度導入電腦資訊化系統（MIS），且於 98 年第 4Q 導入 inplan 製程管理程式，將更有效管理材料之最佳利用及生產最佳化途徑，以杜絕不必要的浪費，確實達到物盡其用的目的，便於進料、製程、出貨、財務等資料作更完善的電腦化連結，以達資源共用及提昇生產效率之目標，提供客戶高品質、快速交貨、不分訂單大小的高水準服務。本公司擁有雷射影像轉移之設備，包含線路和防焊曝光，針對超高層次之產品，具有精確對準之能力，亦為日後利基產品之依靠，除此更致力於印刷電路板品質及良率之不斷提昇，更以滿足客戶需求快速交貨及彈性排程能力創造產品附加利潤，並期引為高階產品，快速交件之代言，使本公司未來能更上一層樓。

(二)營業目標：

傳統印刷電路板景氣仍未明朗，中國 PCB 的掘起，造成市場選擇性多樣化，客戶亦持續要求比價降價，使得售價方面無法轉價成本增加的影響，公司除了繼續樽節各項支

出，努力降低報廢率，嚴控內部成本，持續致力於提升較高毛利高階層板的銷售，以其彌補成本增加的不利影響，並期待集團營收、營業淨利及稅前淨利，仍能保有固定的盈餘，繼續維持公司正面的形象，並為股東謀取最大利益。

(三)重要產銷政策：

- 1.持續改善生產良率，增購有效機械設備降低報廢率，有計劃性製程能力提升及人才培訓。
- 2.加強生產高機動化及 MIS 管理，提升生產效率、縮短製造時間及加速交貨速度，以因應客戶之需求並降低人事成本。
- 3.持續發展高密度、細線路、多層次、小孔徑及高可靠度等之高品質產品，以因應電子產品輕薄短小之趨勢。
- 4.增加 12 層板以上訂單為目標，持續開發新客源，除一般消費性產品外並深耕汽車用印刷電路板之製造，年度目標逐步擴轉 IPC 客源，以穩定營業目標，增加營運之附加利潤。
- 5.為擴展接單能力，將以開發新產品 probe card 為今年重點事項。用以提升產品毛利為優先。

負責人：李齊良



經理人：李齊明



主辦會計：洪玉芬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蕭金木、張祚誠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虧損撥補表議案等決算表冊，經本監察人等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

敬請 鑒察

此致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監察人：



監察人：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03 月 24 日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

條次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第16條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議定之；另不論營業盈虧，全體董事、監察人得於新台幣貳佰萬元限額內酌支車馬費，各個董事，監察人支給車馬費金額，授權董事會於限額內決定分派之。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議定之；另不論營業盈虧，全體董事、監察人得於新台幣壹佰萬元限額內酌支車馬費，各個董事，監察人支給車馬費金額，授權董事會於限額內決定分派之。	
第19條	<u>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議決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另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議決提撥不高於1%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u>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於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後，分配盈餘時，應先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法定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及依法今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依如下分配之：一、員工紅利提撥不得低於百分之——二、其餘之盈餘分配由董事會訂定經股東會議決。前項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係指如當年度帳列股東權益產生減項金額（如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等），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第19條之1	<u>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議決分配之。</u>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就第一項可分配盈餘至少提撥百分之十以上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之10%~100%，股票股利佔股利總額之0%~90%。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就第十九條可分配盈餘至少提撥百分之十以上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之10%~100%，股票股利佔股利總額之0%~90%。	
第21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二十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七月二十二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十八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三月十五日，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十六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十九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二十七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二十七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八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十八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八日， <u>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二日。</u>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二十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七月二十二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十八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三月十五日，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十六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十九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二十七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二十七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八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十八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八日。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背書保證作業辦法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

條次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第4條	<p>背書保證之額度</p> <p>一、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外，其餘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二十。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準。</p> <p>二、與本公司因業務往來關係而從事背書保證者，除上述限額規定外，其個別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p> <p>三、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u>百</u>，整體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則與本公司對單一企業相同。</p>	<p>背書保證之額度</p> <p>一、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外，其餘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二十。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準。</p> <p>二、與本公司因業務往來關係而從事背書保證者，除上述限額規定外，其個別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p> <p>三、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u>五十</u>，整體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則與本公司對單一企業相同。</p>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條文前、後對照表

條次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第 5 條	貸與期限及計息方式： 一、每筆資金貸與期限以不超過一年為原則。 二、資金貸與利率不得低於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短期借款之最高利率。本公司貸款利息之計收，以每月繳息一次為原則，如遇特殊情形，得經董事會同意後，依實際狀況需要予以調整。	貸與期限及計息方式： 一、每筆資金貸與期限以不超過一年為原則—如遇特殊情形，得經董事會同意後，依實際狀況需要延長貸與期限。 二、資金貸與利率不得低於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短期借款之最高利率。本公司貸款利息之計收，以每月繳息一次為原則，如遇特殊情形，得經董事會同意後，依實際狀況需要予以調整。	
第 6 條	已貸與金額之後續控管措施、逾期債權處理程序： 一、貸款撥放後，應經常注意借款人及保證人之財務、業務以及相關信用狀況等，如有提供擔保品者，並應注意其擔保價值有無變動情形，遇有重大變化時，應立刻通報董事長，並依指示為適當之處理。 二、借款人於貸款到期或到期前償還借款時，應先計算應付之利息，連同本金一併清償後，方可將本票借款等註銷歸還借款人或辦理抵押權塗銷。 三、借款人於貸款到期時，應即還清本息。	已貸與金額之後續控管措施、逾期債權處理程序： 一、貸款撥放後，應經常注意借款人及保證人之財務、業務以及相關信用狀況等，如有提供擔保品者，並應注意其擔保價值有無變動情形，遇有重大變化時，應立刻通報董事長，並依指示為適當之處理。 二、借款人於貸款到期或到期前償還借款時，應先計算應付之利息，連同本金一併清償後，方可將本票借款等註銷歸還借款人或辦理抵押權塗銷。 三、借款人於貸款到期時，應即還清本息。如到期未能償還而需延期者，需事先提出請求，報經董事會核准後為之，每筆延期償還以不超過六個月為原則，違者本公司得就其所提供之擔保品或保證人，依法進行處分及追償。	